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陳姿蓉

電話：04-37061313

電子信箱：e-34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777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807773_senddoc3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7屆青少年諮詢會青少年代表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貴府(局)函轉所屬學校周知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青少年參與教育公共事務，廣徵青少年對教育公共事務之建言，並建立本署政策諮詢管道，特設置本署青少年諮詢會，透過公開遴選青少年代表。

二、旨揭遴選簡章之資訊摘要如下(詳如附件)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以委員就職日114年4月1日起算，凡年滿12歲、未滿25歲(自民國90年4月1日以後至民國102年4月1日以前出生者)之青少年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114年1月16日(星期四)前，備妥報名資料寄至「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務處」(510011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313號)，信封上請註明「教育部國民

及學前教育署第7屆青少年諮詢會之青少年代表報名」

(郵戳為憑)或以電子郵件將彙整為同一個PDF電子檔之報名資料寄至報名信箱(cindy750831@gmail.com)。

(三)遴選方式：第一階段資格初審、第二階段書面複審、第三階段面試決審。

三、如對上開內容有任何疑義，得逕洽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王小姐，電話：04-8360105#321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(均含附件)

